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1日以书面或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通知。2021年10月26日下午15: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蒋剑平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利华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0月27日